

证券代码：836059

证券简称：金达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志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8,125,64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5,64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,054,3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%；反对股数 14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；弃权股数 56,9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,054,3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%；反对股数 14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；弃权股数 56,9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

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,054,3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%；反对股数 14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；弃权股数 56,9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4 年经营计划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,054,3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%；反对股数 14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；弃权股数 56,9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良好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,054,3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%；反对股数 71,3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,054,3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%；反对股数 14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；弃权股数 56,9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,054,3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%；反对股数 14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%；弃权股数 56,91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054,3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0%；反对股数 71,31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李志辉、李俊芹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五	关于公司<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	54,328	43.24%	71,317	56.76%	0	0%
八	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	54,328	43.24%	71,317	56.76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北鼎奥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詹明民、姬梦蝶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河北鼎奥律师事务所关于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3 日